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中市精科路9號

電話：(04)2359533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聯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5~56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7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58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58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		-
(十四) 部門資訊	58~59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永 芳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鏡鈦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鏡鈦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鏡鈦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鏡鈦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鏡鈦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1. 收入認列

鏡鈦集團配合客戶需求以寄倉交易作為主要銷貨模式，亦即公司將商品備貨於海外發貨倉庫，待客戶實際提貨並移轉商品之主要風險及報酬後，始認列為銷貨收入。由於寄倉交易之收入認列有賴進一步確認客戶實際提貨之情形，預設可能產生漏未確認提貨而有誤列銷貨收入之風險，因是將此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經評估鏡鈦集團有關銷貨收入認列相關作業程序之設計及執行之適當性，暨選樣測試其重要控制作業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此外，針對年度已認列之寄倉銷貨收入明細亦予以選樣核對銷貨收入相對應之接單及提貨相關依據，以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之適當性。

2. 存貨實體存在

鏡鈦集團之銷貨模式以寄倉交易為主，故存放於海外非鏡鈦集團可直接管理之外部倉庫之存貨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係屬重大，因此將有關存貨實體之存在與否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經與管理階層就海外發貨倉存貨盤點作業取得瞭解並評估其適當性，並於年底針對主要之海外發貨倉執行實地盤點程序，其餘海外發貨倉則選樣進行函證作業，以確認海外發貨倉實體存貨之存在性。

其他事項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鏡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鏡鈦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鏡鈦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鏡鈦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鏡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鏡鈦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鑿鈦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棟墾



曾棟墾

會計師 顏曉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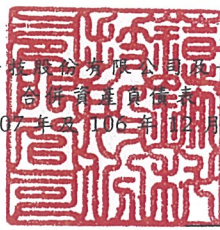


顏曉芳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57,304	31	\$ 956,339	34		
1150	應收票據	3,255	-	5,199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五、九及二八)	213,836	7	167,985	6		
1200	其他應收款	11,913	-	11,049	-		
130X	存 貨(附註十)	623,975	21	555,242	2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及二九)	76,788	3	78,460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23,210	1	21,50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10,281</u>	<u>63</u>	<u>1,795,783</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21,507	1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	-	10,5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66,738	2	75,255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961,773	32	854,450	3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四)	35,628	1	27,41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33,741	1	30,96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5,876	-	17,63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222	-	1,67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39,485</u>	<u>37</u>	<u>1,017,896</u>	<u>3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049,766</u>	<u>100</u>	<u>\$ 2,813,67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	\$ -	-	\$ 350,00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69,865	2	99,844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及十六)	-	-	3,499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八)	40,153	1	27,424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八)	218,249	7	164,945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50,117	5	133,00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51,146	2	20,607	1		
2321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十六)	286,473	10	485,027	1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464	-	6,61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23,467</u>	<u>27</u>	<u>1,290,964</u>	<u>4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	498,600	17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	96,442	3	89,770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95,042</u>	<u>20</u>	<u>89,77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418,509</u>	<u>47</u>	<u>1,380,734</u>	<u>49</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02,380	13	402,380	14		
3200	資本公積	283,095	9	282,799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7,775	6	172,61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3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754,916	25	577,285	2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8	-	(2,133)	-		
3XXX	權益總計	<u>1,631,257</u>	<u>53</u>	<u>1,432,945</u>	<u>5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049,766</u>	<u>100</u>	<u>\$ 2,813,67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永芳



經理人：林俊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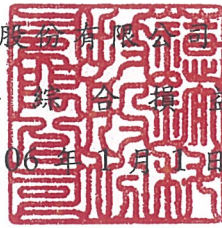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舒麗玲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十及二八）	\$ 1,907,232	100	\$ 1,813,7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一及二八）	<u>1,152,406</u>	<u>61</u>	<u>1,137,542</u>	<u>63</u>	
5900	營業毛利	<u>754,826</u>	<u>39</u>	<u>676,205</u>	<u>37</u>	
	營業費用（附註九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91,276	5	98,159	5	
6200	管理費用	170,598	9	150,11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1,148	9	170,792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768)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42,254</u>	<u>23</u>	<u>419,069</u>	<u>23</u>	
6900	營業淨利	<u>312,572</u>	<u>16</u>	<u>257,136</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32,417	2	35,66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45,473	2	(82,181)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13,156)	(1)	(12,678)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失份額（附註十二）	(8,881)	-	(2,18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55,853</u>	<u>3</u>	<u>(61,375)</u>	<u>(3)</u>	
7900	稅前淨利	368,425	19	195,761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u>76,646</u>	<u>4</u>	<u>44,148</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91,779</u>	<u>15</u>	<u>151,613</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307)	-	(\$ 6,3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091	-	(6,788)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216)	-	(13,102)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90,563</u>	<u>15</u>	<u>\$ 138,511</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7.25</u>		<u>\$ 3.77</u>	
9850	稀 釋	<u>\$ 7.24</u>		<u>\$ 3.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永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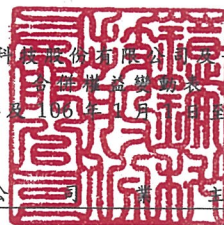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俊男



會計主管：舒麗玲



鏡鈺利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附註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合計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 402,380	\$ 282,490	\$ 137,419	\$ -	\$ 708,609	\$ 4,655	\$ 1,535,553
B1	105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5,195	-	(35,195)	-	-
B5	現金股利	-	-	-	-	(241,428)	-	(241,428)
		-	-	35,195	-	(276,623)	-	(241,428)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09	-	-	-	-	309
D1	106年度淨利	-	-	-	-	151,613	-	151,613
D3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314)	(6,788)	(13,102)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5,299	(6,788)	138,511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402,380	282,799	172,614	-	577,285	(2,133)	1,432,945
B1	106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5,161	-	(15,161)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133	(2,133)	-	-
B5	現金股利	-	-	-	-	(92,547)	-	(92,547)
		-	-	15,161	2,133	(109,841)	-	(92,547)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96	-	-	-	-	296
D1	107年度淨利	-	-	-	-	291,779	-	291,779
D3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307)	3,091	(1,216)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7,472	3,091	290,563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02,380	\$ 283,095	\$ 187,775	\$ 2,133	\$ 754,916	\$ 958	\$ 1,631,2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永芳



經理人：林俊男



會計主管：舒麗玲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68,425	\$ 195,76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0,351	70,248
A20200	攤銷費用	6,963	6,13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768)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1,6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利益)	(4,390)	2,449
A20900	利息費用	13,156	12,678
A21200	利息收入	(16,521)	(5,11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失之份額	8,881	2,18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9)	(1,310)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0)	(4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91	88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6,875)	58,897
A24200	公司債買回損失	2,891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944	(1,250)
A31150	應收帳款	(42,191)	(21,0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29	(2,799)
A31200	存 貨	(62,971)	(14,66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97)	(5,145)
A32130	應付票據	12,729	2,400
A32150	應付帳款	46,315	10,4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684	(21,5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53	2,78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65	1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8,105	290,47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628	4,7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550)	(3,4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863)	(76,7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0,320</u>	<u>215,01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9,099)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113)	(31,02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1	2,525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547)	1,89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865)	(5,11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060	(78,81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6,303)	(32,98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8,696)	(143,5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0,000)	99,844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350,000)	15,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498,5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2,547)	(241,428)
C09900	公司債買回成本	(210,3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347)	(126,58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688	(50,48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65	(105,57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6,339	1,061,9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57,304	\$ 956,3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永芳



經理人：林俊男



會計主管：舒麗玲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暨有關法令於 93 年 10 月 21 日設立登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及精密扣件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100 年 9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公開發行，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於 101 年 11 月 15 日起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956,339	\$ 956,339	(2)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500	10,500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0	150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4,233	184,233	(2)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9,985	79,985	(2)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FRS 9)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加：備供出售之金融 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0,500		10,500	(1)	
	-	10,500		10,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重分類	-	1,220,707		1,220,707	(2)	
	-	1,220,707		1,220,707		
合 計	\$ -	\$ 1,231,207		\$ 1,231,207		

(1)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 (櫃) 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68,579	\$ 68,579
租賃負債—流動	\$ -	\$ 3,944	\$ 3,94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4,635	64,635
負債影響	\$ -	\$ 68,579	\$ 68,579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五。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

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與存出保證金）係採

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考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

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或提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風險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55	\$ 655
銀行活期存款	355,165	656,20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678,272</u>	<u>377,938</u>
	1,034,092	1,034,799
減：質押定期存款	(<u>76,788</u>)	(<u>78,460</u>)
	<u>\$ 957,304</u>	<u>\$ 956,339</u>

質押定期存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2,170	\$ -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u>9,337</u>	<u>-</u>
	<u>\$ 21,507</u>	<u>\$ -</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未指定避 險）換匯合約	\$ -	\$ 74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選擇權 （附註十六）	<u>-</u>	<u>2,750</u>
	<u>\$ -</u>	<u>\$ 3,499</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採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u>合約金額</u>
外匯換匯	新台幣兌美金	107.2	NTD85,406 / USD2,850

合併公司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10,50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214,233	\$ 169,150
減：備抵損失	(397)	(1,165)
	<u>\$ 213,836</u>	<u>\$ 167,985</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客戶予以評等。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設置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依主要產品類別區分客戶群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1%	1%-3%	100%	-
總帳面金額	\$188,061	\$ 23,474	\$ 2,279	\$ 46	\$ 373	\$214,2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23)	(1)	(373)	(397)
攤銷後成本	<u>\$188,061</u>	<u>\$ 23,474</u>	<u>\$ 2,256</u>	<u>\$ 45</u>	<u>\$ -</u>	<u>\$213,83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1,165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1,16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768)
年底餘額	<u>\$ 397</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51,102
逾期 90 天以下	16,261
逾期 91 至 180 天	101
逾期 181 至 365 天	561
逾期 365 天以上	1,125
合計	<u>\$ 169,150</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2,766
本年度迴轉呆帳	(1,601)
年底餘額	<u>\$ 1,165</u>

十、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 品	\$ 4,443	\$ 4,903
製 成 品	326,299	278,380
在 製 品	186,391	164,282
原 料	102,381	105,176
在途存貨	<u>4,461</u>	<u>2,501</u>
	<u>\$ 623,975</u>	<u>\$ 555,242</u>

合併公司存放於海外外部倉庫之存貨金額，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223,274 仟元及 199,236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52,406 仟元及 1,137,542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891 仟元及 886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oltec International Inc. (Aoltec 公司)	100	100
	Ever Gold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Ever Golden 公司)	100	100
	瑞鈦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瑞鈦公司)	100	-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本公司為推動專業分工與資源整合，以提升經營績效及整體競爭力，於 107 年 8 月 8 日暨 107 年 8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本公司新技術研發單位相關營業分割予子公司瑞鈦公司，並由瑞鈦公司發行新股 2,900 仟股予本公司以作為對價，並以 107 年 11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分割讓與之營業價值為 29,000 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微醫公司)	\$ 66,738	38.2	\$ 75,255	39.3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台微醫公司於 107 年 9 月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以致持股比例由 39.3% 下降至 38.2%。

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額	(\$ 9,162)	(\$ 2,46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份額，於 107 年度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161,430	\$ 515,409	\$ 364,980	\$ 158,494	\$ 28,978	\$1,229,291
增 添	-	-	7,009	16,139	90,210	113,358
處 分	-	(462)	(29)	(166)	-	(657)
重 分 類	-	2,293	58,231	29,823	(28,033)	62,314
年底餘額	\$ 161,430	\$ 517,240	\$ 430,191	\$ 204,290	\$ 91,155	\$1,404,306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	\$ 90,448	\$ 200,215	\$ 84,178	\$ -	\$ 374,841
增 添	-	17,030	36,056	17,265	-	70,351
處 分	-	(462)	(29)	(114)	-	(605)
重 分 類	-	-	-	(2,054)	-	(2,054)
年底餘額	\$ -	\$ 107,016	\$ 236,242	\$ 99,275	\$ -	\$ 442,533
年初淨額	\$ 161,430	\$ 424,961	\$ 164,765	\$ 74,316	\$ 28,978	\$ 854,450
年底淨額	\$ 161,430	\$ 410,224	\$ 193,949	\$ 105,015	\$ 91,155	\$ 961,773

106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161,430	\$ 511,907	\$ 342,203	\$ 145,147	\$ 17,419	\$1,178,106
增 添	-	732	2,704	8,985	20,872	33,293
處 分	-	-	(6,458)	(820)	-	(7,278)
重 分 類	-	2,770	26,531	5,182	(9,313)	25,170
年底餘額	<u>\$ 161,430</u>	<u>\$ 515,409</u>	<u>\$ 364,980</u>	<u>\$ 158,494</u>	<u>\$ 28,978</u>	<u>\$1,229,291</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	\$ 72,743	\$ 168,879	\$ 69,034	\$ -	\$ 310,656
增 添	-	17,705	37,070	15,473	-	70,248
處 分	-	-	(5,734)	(329)	-	(6,063)
年底餘額	<u>\$ -</u>	<u>\$ 90,448</u>	<u>\$ 200,215</u>	<u>\$ 84,178</u>	<u>\$ -</u>	<u>\$ 374,841</u>
年初淨額	<u>\$ 161,430</u>	<u>\$ 439,164</u>	<u>\$ 173,324</u>	<u>\$ 76,113</u>	<u>\$ 17,419</u>	<u>\$ 867,450</u>
年底淨額	<u>\$ 161,430</u>	<u>\$ 424,961</u>	<u>\$ 164,765</u>	<u>\$ 74,316</u>	<u>\$ 28,978</u>	<u>\$ 854,45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6 至 51 年
建築物改良	3 至 51 年
機 器 設 備	2 至 20 年
其 他 設 備	1 至 2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合 計
<u>107 年度</u>				
年初餘額	\$ 1,100	\$ 15,790	\$ 10,527	\$ 27,417
本年度增加	-	1,865	-	1,865
本年度攤銷	(73)	(5,335)	(1,555)	(6,963)
本年度重分類	-	13,309	-	13,309
年底餘額	<u>\$ 1,027</u>	<u>\$ 25,629</u>	<u>\$ 8,972</u>	<u>\$ 35,628</u>
<u>106 年度</u>				
年初餘額	\$ 592	\$ 15,442	\$ 12,110	\$ 28,144
本年度增加	574	4,544	-	5,118
本年度攤銷	(66)	(4,486)	(1,583)	(6,135)
本年度重分類	-	290	-	290
年底餘額	<u>\$ 1,100</u>	<u>\$ 15,790</u>	<u>\$ 10,527</u>	<u>\$ 27,41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利權	14 至 19 年
電腦軟體	1 至 10 年
技術授權	10 年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額度借款	\$ -	\$ 350,000
年利率(%)	-	0.98-1.0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70,000	\$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35)	(156)
	\$ 69,865	\$ 99,844
年利率(%)	0.78	0.83-1.01

十六、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86,473	\$ 485,027
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498,600	-
	785,073	485,02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286,473)	(485,027)
	\$ 498,600	\$ -

(一)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 20 日發行 5,00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88.7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自 107 年 7 月 24 日起，因配發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價格調整為 165 元。轉換期間為 103 年 9 月 21 日至 108 年 8 月 20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本公司將於 108 年 8 月 20 日每單位以 100 仟元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及 4 年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按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73%；選擇權衍生工具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 4 年之日（107 年 8 月 20 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按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面額 210,300 仟元之債券持有人申請提前賣回，本公司共計買回 2,103 單位。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000 仟元）	\$ 495,0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376 仟元）	(36,924)
選擇權衍生工具	(<u>3,850</u>)
發行日主契約債務工具（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624 仟元）	454,226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38,877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	(<u>206,630</u>)
107 年 12 月 31 日主契約債務工具	<u>\$ 286,473</u>

選擇權衍生工具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發行日	\$ 3,850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3,071)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	(<u>779</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二) 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18 日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5 億元，發行期間為 5 年，年利率為 0.95%，每年依票面利率單利計、付息一次，自發行日起屆滿 5 年到期一次還本。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3,536	\$ 100,005
應付設備款	6,678	6,433
其他	<u>39,903</u>	<u>26,569</u>
	<u>\$ 150,117</u>	<u>\$ 133,007</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期末按員工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2,791	\$ 115,20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349)	(25,43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6,442	\$ 89,77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6年1月1日	\$ 113,740	(\$ 30,421)	\$ 83,31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716	-	2,716
前期服務成本	81	-	81
利息費用（收入）	853	(234)	619
認列於損益	3,650	(234)	3,41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52)	(\$ 5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11,097	-	11,09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3,312)	-	(3,31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419)	-	(1,4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366	(52)	6,314
雇主提撥	(1,774)	(1,505)	(3,279)
福利支付	(6,776)	6,776	-
106年12月31日	<u>115,206</u>	<u>(25,436)</u>	<u>89,77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39	-	2,839
利息費用(收入)	1,296	(295)	1,001
認列於損益	<u>4,135</u>	<u>(295)</u>	<u>3,84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854)	(85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1,771	-	1,77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1,314	-	1,31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076	-	2,0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61	(854)	4,307
雇主提撥	-	(1,475)	(1,475)
福利支付	(1,711)	1,711	-
107年12月31日	<u>\$ 122,791</u>	<u>(\$ 26,349)</u>	<u>\$ 96,44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0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2655)	(\$ 2,576)
減少 0.25%	\$ 2755	\$ 2,67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677	\$ 2,601
減少 0.25%	(\$ 2594)	(\$ 2,52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500	\$ 1,5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5年	9.8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額定股本600,000仟元，分60,000仟股；實收股本402,380仟元，分40,238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45,566	\$ 245,566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溢價(2)	15,530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605	30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u>21,394</u>	<u>36,924</u>
	<u>\$ 283,095</u>	<u>\$ 282,79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可轉換公司債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其後續失效時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累積虧損。
2. 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
3.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股息紅利分派議案。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30% 為原則，惟發放方式及比率，得經股東常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161	\$ 35,195		
特別盈餘公積	2,133	-		
現金股利	92,547	241,428	\$ 2.3	\$ 6

本公司 108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17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133)	
現金股利	181,071	\$ 4.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1,907,232</u>	<u>\$ 1,813,747</u>

(一)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附註九)	<u>\$ 217,488</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一、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6,521	\$ 5,116
政府補助收入	5,983	21,140
其他	9,913	9,413
	<u>\$ 32,417</u>	<u>\$ 35,66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19	\$ 1,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2,399	(5,644)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0	40
公司債買回損失	(2,891)	-
淨外幣兌換(損)益	45,880	(77,822)
其他	(74)	(65)
	<u>\$ 45,473</u>	<u>(\$ 82,181)</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公司債利息	\$ 9,760	\$ 9,225
銀行借款利息	2,556	2,987
短期票券利息	830	461
其他	10	5
	<u>\$ 13,156</u>	<u>\$ 12,678</u>

(四)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92,099	\$ 214,830	\$ 406,929
勞健保費用	18,879	15,111	33,99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8,005	6,448	14,453
確定福利計畫	621	3,099	3,720
其他員工福利	1,695	8,005	9,700
折舊費用	47,367	22,984	70,351
攤銷費用	589	6,374	6,963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80,889	\$ 195,075	\$ 375,964
勞健保費用	18,234	14,792	33,02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630	6,217	13,847
確定福利計畫	666	2,655	3,321
其他員工福利	1,010	9,705	10,715
折舊費用	49,379	20,869	70,248
攤銷費用	715	5,420	6,135

(五) 員工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108及107年3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員工酬勞	1%	\$ 3,798	1%	\$ 1,998
董監酬勞	3%	11,395	3%	5,99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8及107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3,511	\$ 46,4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46	6,4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366	9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17	(8,881)
稅率變動	(5,294)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6,646	\$ 44,148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68,425</u>	<u>\$ 195,76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6,739	\$ 36,539
稅上不可減除或計入之損益	(678)	16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3)	9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46	6,436
稅率變動	(5,294)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366</u>	<u>9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6,646</u>	<u>\$ 44,14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稅率變動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4,511	(\$ 354)	\$ -	\$ 2,561	\$ 16,718
未實現兌換損益	8,571	(5,375)	-	1,513	4,709
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1,119	1,776	-	198	3,093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1,897	473	-	335	2,705
其他	<u>4,866</u>	<u>941</u>	<u>22</u>	<u>687</u>	<u>6,516</u>
	<u>\$ 30,964</u>	<u>(\$ 2,539)</u>	<u>\$ 22</u>	<u>\$ 5,294</u>	<u>\$ 33,741</u>
106 年度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2,973	\$ 1,538	\$ -	\$ -	\$ 14,511
未實現兌換損益	1,441	7,130	-	-	8,571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1,572	325	-	-	1,897
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748	371	-	-	1,119
其他	<u>5,349</u>	<u>(450)</u>	<u>(33)</u>	<u>-</u>	<u>4,866</u>
	<u>\$ 22,083</u>	<u>\$ 8,914</u>	<u>(\$ 33)</u>	<u>\$ -</u>	<u>\$ 30,964</u>

(三) 與投資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66,456 仟元及 54,979 仟元。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Aoltec 公司係依美國當地所得稅率計算所得稅費用；Ever Golden 公司依當地規定尚無需繳納所得稅賦。

二三、每股盈餘

	<u>本年度淨利</u>	<u>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元)</u>
<u>107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91,779	40,238	<u>\$ 7.2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47</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91,779</u>	<u>40,285</u>	<u>\$ 7.24</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51,613	40,238	<u>\$ 3.7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51,613</u>	<u>40,262</u>	<u>\$ 3.7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因轉換價格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故不具稀釋作用，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四、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款項帳列應付設備款項下分別為 245 仟元及 2,270 仟元。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與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簽訂中部科學工業區后里園區之土地租賃契約，租賃期間為 107 年 7 月至 126 年 12 月。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向非關係人承租廠房，承租期間為 101 年 3 月至 108 年 7 月。上述租賃契約，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上述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414	\$ 2,460
1至5年	15,916	1,435
超過5年	59,686	-
	<u>\$ 81,016</u>	<u>\$ 3,895</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應付公司債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允價值（第 1 等級）分別為 785,403 仟元及 497,650 仟元。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2,170	\$ 12,17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9,337	9,337
	<u>\$ -</u>	<u>\$ -</u>	<u>\$ 21,507</u>	<u>\$ 21,507</u>
106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流動</u>				
換匯合約	\$ -	\$ 749	\$ -	\$ 74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選擇權	-	-	2,750	2,750
	<u>\$ -</u>	<u>\$ 749</u>	<u>\$ 2,750</u>	<u>\$ 3,499</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
認列於損益	1,670
購 買	9,099
外幣兌換差額	238
轉入第 3 等級	<u>10,500</u>
年底餘額	<u>\$ 21,50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負 債

	衍 生 工 具
年初餘額	\$ 2,750
認列於損益	(1,971)
買 回	(<u>779</u>)
年底餘額	<u>\$ -</u>

106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負 債

	衍 生 工 具
年初餘額	\$ 1,050
認列於損益	<u>1,700</u>
年底餘額	<u>\$ 2,750</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衍生工具－換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中屬應付公司債贖賣回權之公允價值（第 3 等級）係以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增加，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 (2)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或依據公司淨值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1,220,7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50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1,50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	1,267,318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3）	1,263,457	1,260,2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49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票券、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並由內部控制制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部分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有關主要財務風險之說明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新台幣對美金匯率變動 1% 時，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11,709 仟元及 10,772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浮動利率之存款與借款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33,405	\$ 1,034,112
金融負債	-	100,000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854,938	834,871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增減 1% 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9,838 仟元及 9,99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融資額度及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932,305 仟元及 799,520 仟元。

下表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分析，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0,193	\$ 222,387	\$ 305,639	\$ -
浮動利率工具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70,000	-	500,000
	<u>\$ 170,193</u>	<u>\$ 292,387</u>	<u>\$ 305,639</u>	<u>\$ 500,000</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9,364	\$ 227,453	\$ 508,559	\$ -
浮動利率工具	-	100,000	-	-
固定利率工具	280,000	70,000	-	-
	<u>\$ 369,364</u>	<u>\$ 397,453</u>	<u>\$ 508,559</u>	<u>\$ -</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台微醫公司	關聯企業
千鏡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銓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	關聯企業	\$ -	(\$ 145)
	其他關係人	8	38
		<u>\$ 8</u>	<u>(\$ 107)</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u>\$ 16</u>	<u>\$ 54</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四) 製造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760</u>	<u>\$ 4,936</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2</u>	<u>\$ 16</u>

銷貨予各關係人之原則約定收款方式為月結 60-90 天，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年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u>	<u>\$ 2,053</u>

與各關係人約定付款方式為月結 60-90 天，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23</u>	<u>\$ 39</u>

(八)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8,736</u>	<u>\$ 34,011</u>
退職後福利	<u>533</u>	<u>503</u>
	<u>\$ 39,269</u>	<u>\$ 34,51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商業本票擔保品、科專存出保證金及普通公司債保證：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銀行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76,788</u>	<u>\$ 78,31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417,383</u>	<u>-</u>
	<u>\$ 494,171</u>	<u>\$ 78,310</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美	金	匯 率 新 台 幣	美	金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	39,496	30.715	\$	36,940	29.76	\$1,099,334
金融負債		1,374	30.715		745	29.76	22,171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淨 兌 換 功 能 性 貨 幣 淨 兌 換	兌 表 達 貨 幣 (損) 益	兌 表 達 貨 幣 (損) 益	兌 表 達 貨 幣 (損) 益	兌 表 達 貨 幣 (損) 益	兌 表 達 貨 幣 (損) 益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45,880	1(新台幣: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77,822)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十六。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合併公司之部門資訊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7 年度		106 年度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亞洲營運區	\$ 898,010	\$ 301,367	\$ 824,100	\$ 246,619
美洲營運區	<u>1,009,222</u>	<u>11,205</u>	<u>989,647</u>	<u>10,517</u>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 1,907,232</u>	312,572	<u>\$ 1,813,747</u>	257,1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5,853</u>		(<u>61,375</u>)
稅前利益		<u>\$ 368,425</u>		<u>\$ 195,761</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 及 106 年度部門間銷售金額分別為 1,108,856 仟元及 1,086,011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亞洲營運區	\$ 2,804,815	\$ 2,639,348
美洲營運區	<u>244,951</u>	<u>174,331</u>
部門資產總額	<u>\$ 3,049,766</u>	<u>\$ 2,813,679</u>
部門負債		
亞洲營運區	\$ 1,409,310	\$ 1,377,532
美洲營運區	<u>9,199</u>	<u>3,202</u>
部門負債總額	<u>\$ 1,418,509</u>	<u>\$ 1,380,734</u>

(三) 產品別收入資訊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醫療器材	\$ 1,191,759	\$ 1,108,270
精密扣件	452,001	482,316
微波開關	<u>263,472</u>	<u>223,161</u>
	<u>\$ 1,907,232</u>	<u>\$ 1,813,747</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名 稱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金 額	%	金 額	%
甲 公 司	\$ 878,450	46	\$ 880,923	49
乙 公 司	141,333	7	147,784	8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亞太醫療器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 12,170	2%	\$ 12,170
Aoltec 公司	股票 Cardea Catheter Innovation LL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9,337	19%	9,337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及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Aoltec 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016,574)	(53)	(註二)	(註二)	(註二)	\$ 220,723	54	—
			進貨	92,282	17	(註二)	(註二)	(註二)	-	-	—
Aoltec 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美金 33,859	94	(註二)	(註二)	(註二)	(美金 7,186)	(97)	—
			(銷貨)	(美金 3,092)	(8)	(註二)	(註二)	(註二)	-	-	—

註一：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二：係由雙方依據市場價格協議而定，收款條件為 T/T 90 天電匯收款。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oltec 公司	子公司	\$ 220,723	5.17	\$ -	-	\$ 167,337	\$ -

註：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oltec 公司	1	營業收入	\$ 1,016,574	T/T 90 天	53
		Aoltec 公司	1	營業成本	92,282	T/T 90 天	5
		Aoltec 公司	1	應收帳款	220,723	T/T 90 天	7

註一：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Aoltec 公司(註)	美國	醫療器材之銷售	\$ 32,186	\$ 32,186	100,000	100%	\$ 15,029	美金 378	\$ 11,477	子公司
	Ever Golden 公司(註)	香港	醫療器材及精密五金零件之買賣	2,282	2,282	500,000	100%	1,862	(美金 1)	(33)	子公司
	瑞鈦公司(註)	台灣	醫療器材之製造及銷售	29,000	-	2,900,000	100%	24,431	(\$ 4,569)	(4,569)	子公司
	台微醫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之製造及銷售	81,809	81,809	8,180,926	38.2%	66,738	(23,512)	(8,88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